

中水加水点服务 单一来源公示

一、采购人：北京市朝阳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

项目名称：中水加水点服务

项目编号：DH-2018-034

采购项目内容：中水加水点服务

二、采购项目现状情况说明

我单位现有中水加水井 24 处，其中专用中水取水井 8 处，插卡式中水取水井 16 处。用于我单位扫地车、洒水车、洗地车加中水，主要工作是对朝阳区辖区内道路降尘、冲刷、清洗。现有的中水加水井，不能完全满足我单位环境作业需求，出现加中水井处车辆排队和车辆空驶率高的现象。为解决我单位环境作业车辆加中水困难的问题，急需采购 26 处专用中水取水井。

三、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原因及相关说明

北京市范围内现有中水管道和加水井都是北京城市排水集团投资建设的，并负责运行和管理。为完成中水加水点服务项目工作，建议采取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

以上理由，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有关“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规定。

四、拟定的唯一供应商

名称：北京城市排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北里乙 37 号

五、专业技术人员姓名、工作单位及职称：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王伟	北京市环卫研究所	高工
刘国玉	北京服装学院	高讲
李长颖	北京市安德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高工

专业技术人员论证意见：

北京市公共中水管网资源均由北京市排水集团建设经营管理。因此朝阳环卫中心中水加水点服务项目符合《政府采购法》中关于“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规定。建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

北京市现有中水井和中水管道不能满足环卫单位作业及加水，需增加专用中水取水井。由于管道和加水井都是北京市排水集团投资建设并负责运行和管理。为完成加水点服务项目工作，建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

由于现有的中水管网加水井是属于排水集团建设维护运行管理，就甲方完成中水点的服务工作，我同意采用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

六、公示期限：2018年08月01日-2017年08月07日止

七、采购人：北京市朝阳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

采购人联系人：梁工

联系方式：010-84540926

采购人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香河园中里

采购代理机构：达华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贾工

联系方式：010-64956207-8005

采购代理机构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大屯里317号金泉时代一座1716室

财政部门：北京市朝阳区财政局

财政部门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日坛北路3号

达华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018年07月31日